

撲克指南



批 加 究 研 會 總 和 共



寄即件回館本寄直封糊紙皮角四票郵用可皆埠外埠本扣不折不角四價實

館書圖華中新路克派海上所行發總

樂于時著

(翻印必究)

撲克指南

新增眉批

新中華圖書館出版

撲克指南

撲克指南序

今夫天地之大。一遊戲場也。吾人處此遊戲之場。卽當有遊戲之具。有遊戲之具。卽當有遊戲之法。相與研究。如是則何在而非學術哉。古者娛賓戲具。有投壺。有圍象。有雙陸。有馬吊。有葉子戲。降而至於竹牌。莫不有譜。乃自麻雀行而古人消遣之具爲之一變。近來則撲克盛行。而麻雀又視爲陳腐矣。此術仿於泰西。其狀如葉子戲。而趣味濃厚。行之便利。故社會無不歡迎。凡新學家。上流社會人物。尤喜爲之。蓋其規制

悉寓有共和政治國際交涉思想。故猶是遊戲也。而與舊有之各種較有意味。通都大邑無不行之。風會所趨。有心者可以覘世運焉。遊戲云乎哉。嘗謂文明遊戲。於中國莫善乎圍棋。於西國莫善乎撲克。圍棋通數學。通兵法。而撲克則鬪智。通國際交涉。爲當今時勢所最宜。神明其術。其他不足道也。吾人在此二十世紀中。事事規仿歐人。潮流所趨。至於斯物。古語云。識時務者爲俊傑。斯事雖小。可以喻大。鄙人研究此術三十餘年。深知其中情僞。爰將平日消遣所經

驗者。分爲六十六類。逐一繪圖詳解。俾閱者一目了然。合以上海華商各總會現行劇克撲規則。並宴會撲克。特別章程。彙爲一編。名曰撲克指南。聊爲爲是戲者。臨機應變之助云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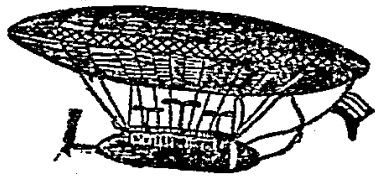
丙辰冬日 古鄮樂于時序於春申寓次

撲克指南凡例

- 一 是編按照原有牌制爲律以上海華商各總會現行撲克規則爲例(如憲法)
- 一 等級有一定不移之規(如司法)
- 一 比較勝負(如行政)
- 一 順序說話(如議院)
- 一 同進局者(如戰團)
- 一 未入局者(如中立)
- 一 臨陣監察(如觀戰)
- 一 出注詳審(如外交)

- 一 內容深奧(如圍棋)
 - 一 順子對子三只四只邊張嵌當(如麻雀)
 - 一 照注輸贏(如牌九)
 - 一 全堂進局一贏數倍(如搖灘)
 - 一 預出公注(如奪狀元)
 - 一 各出賀注(如陞官圖)
 - 一 默察敵情(如押寶)
- 遊戲之具。名目不一。中外各數十種。毋庸備載。惟獨撲克。寓有共和政治思想。故為各國上流社會所歡迎。(平撲任人自由。以角勝為

能。劇克撲。華人稍限範圍。定爲規則。是編共分六十六條。逐一繪圖詳解。俾閱者一目了然。條目之下。留有極寬空地。預備內地各處。規則有異同之處。自行議定添載。作爲章程。以免臨時有誤會爭競等情。（著者識）



以樂嘉賓

凡宴會待客。舊例以鴉片煙。麻雀牌。二種爲娛賓之具。今鴉片禁絕。麻雀又不合時宜。而流弊尤深。往往客有因此不歡。主人抱歉。(一)通例八圈。輸家欲罷不能。(二)凡遇滿和。現鈔不敷。必得賒欠。(三)連莊不休。多客等候。(四)刁碰硬頂。濫放情張。種種不妥。難以盡述。惟撲克條理文明。舉動自由。備爲宴客之戲。有引人入勝之妙。擬有特別章程。以下滿座歡悅。章程列左。

宴會撲克特別章程

- 一 不限定人數。以三四人起至八人止。無論輸家贏家。准自由頂替不阻。
- 一 不限鐘點。不打郎劇克撲。以時屆入席爲終局。
- 一 除郎劇克撲外。其循例劇克撲一律照行。如第一副。及平撲無人進局。夫爾好司一副。四只頭四副。大同花順子八副。小同花順子六副。有人看。及自看人。或在劇撲中。均謂循例劇克撲。否則免打。
- 一 擬恩特一角。劇克撲公注二角。開撲及雷司。概以五角爲限。賀注二角。四角。八角。如欲增減。任從客意。（亦可不用）

一人向隅
合座不歡
故宴會撲
克特別通

籌碼)

一劇克撲。掉牌前二對雷司。掉牌後三只雷司。開錯及掉牌前雷錯。錯者自失效力。本副公注進局注。由進局者比較勝負。如只有一家跟進。歸此家得撲。下副由錯者賠償一副空撲公注。如七人十四角。賠者仍可在局利益均沾。按賠償損失。空撲公注一副足矣。其照檯面多寡賠償。定例太苛。賠者出局。使人難堪。

一折對聲明。掉弗進不必出價。如下家有開撲資格者得撲。如皆未有開撲資格。由開撲者將折對宣布。仍可得撲。一掉牌後出價。未及三只者。出一角二角。多出雖贏為輸。歸

下家比勝負不必賠償損失。未及三只雷錯與多出價同例。必須有三只以上。可出足定額五角。

一輸家不限多寡。如意欲出局。可自由告退。不必招人頂替。局外賓客。亦可遇缺隨意補入。（惟贏家非有頂替。不可出局。）

一主人預備撲克牌二副。撲克指南一冊。爰爲章程。以免臨時有誤會爭競。

麻雀牌。佳者每副十餘元。又須主人紹介入局。難免不再。再有擔任輸家短缺等情。撲克牌。與撲克指南。所費小洋數角。任憑自由進出。一無蒂欠。主客兩便。

撲克指南目錄

(4)(3)(2)(1)
封面 題簽 序文 凡例 特章 牌制 全圖 比較 派司

(13)(12)(11)(10)(9)(8)(7)(6)(5)
一對 一對 三子 順子 同花 夫爾 四只 同順 規則

撲克指南目錄

(23)(22)(21)(20)(19)(18)(17)(16)(15)(14)

開說劇派公位扳注鐘人
撲話撲牌注圖莊數點數

(33)(32)(31)(30)(29)(28)(27)(26)(25)(24)

放不出掉掉棄放辦雷跟
價出價法牌牌門克司進

(43)(42)(41)(40)(39)(38)(37)(36)(35)(34)

哀 郎 補 轉 雷 開 看 宣 加 拷
撲 撲 撲 撲 錯 錯 牌 布 注 足

(53)(52)(51)(50)(49)(48)(47)(46)(45)(44)

避 補 多 少 地 路 恩 平 軋 莊
紅 救 看 進 位 頭 特 撲 撲 撲

(63)(62)(61)(60)(59)(58)(57)(56)(55)(54)

捉 偷 偷 觀 中 戰 折 知 知 制
計 法 計 戰 立 團 對 彼 己 黑

其偷字不雅欲易以投字而音又不對故仍舊幸同好者作投字之義解釋之可也

(66)(65)(64)

終 防 多
論 弊 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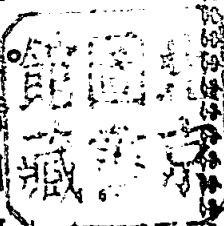
撲克指南

(1) 牌制

撲克牌凡五十三張。(除去喬克一張備圈的混之用。亦有用於撲克之內。作為牌王。違牌可配。) 以五十二張。分四種花樣。紅黑二色。照原有牌制為律。以上海華商各總會。現行撲克規則為例。花樣與顏色。一概平等。依十三級。每級四張。比較大小列表於左。

(2) 全圖

- (甲) 色黑最小
- 2 ♠
 - 3 ♠
 - 4 ♠
 - 5 ♠
 - 6 ♠
 - 7 ♠
 - 8 ♠



(南)

	(丁)	(丙)	(乙)
10	9	9	9
J	2 _{最小}	2 _{最小}	2 _{最小}
Q	3	3	3
K	4	4	4
A	5	5	5
2	6	6	6
3	7	7	7
	8	8	8

以上四種花樣。一概平等。不分大小。

惟 A 具有極大資格。能作十四點。配大順子。如

J Q K A。又能作一點。配小順子。如 A 2 3

以上四種花樣。一概平等。不分大小。

惟 A 具有極大資格。能作十四點。配大順子。如

J Q K A。又能作一點。配小順子。如 A 2 3

以上四種花樣。一概平等。不分大小。

惟 A 具有極大資格。能作十四點。配大順子。如

J Q K A。又能作一點。配小順子。如 A 2 3

以上四種花樣。一概平等。不分大小。

惟 A 具有極大資格。能作十四點。配大順子。如

J Q K A。又能作一點。配小順子。如 A 2 3

4 5 是也。

J 音劇克(意即太子) 作十一點

Q 音奎吳(意即后) 作十二點

K 音克因(意即王) 作十三點

A 音哀字母之首為最尊作十四點

(3) 比較

每人五張牌。自派司起。(不成對。不同花。不順序。為派司。)至全花順子止。計九級。凡同級相見。以比較點子大小為勝負。(劇克撲雖成對未及開撲資格者。亦喊派司)

手氣順補
救局衆
亦補救否
則免

(4) 派司

派司如與派司相見。以五張牌。先比一張大點子爲勝負。如相全。再比第二張。三四五張比法全上。皆全均利。(如下圖)

A♣ 3♠ 5♥ 7♦ 9♣ (勝) 補救恩特留 A

掉四只亦有五

只全掉者

K♣ Q♣ 10♥ 6♦ 5♠ (負) 留 K Q 掉三只

(5) 一對

一對贏派司(兩張同點爲一對)如一對遇一對

選雷可掉
一只

同上

點子相全比較單另三張(如下圖)

J♣ J♠ A♠ 5♠ 3♠ (勝) 留一對掉三張。

或折對。掉一張

為全花。

J♥ J♦ 10♦ 9♦ 8♣ (負) 看局面以定掉

法。詳見後章折對

(6) 二對

二對贏一對。如二對與二對相遇。先比大一對。如大一對點子相全。再比小一對。小一對又同。比一張。一張亦同。均利。比例如(甲)有一對10點。

一對2點。(乙)有一對9點。一對8點。(甲)勝(乙)負。

(如下二圖)

K♣ K♠ 4♣ 4♠ A♥ (平) 如在開撲下家

如不遇反辦
克防其掉順
要或同花
子亦兩對
或亦不
敵意折對
不可對

K♥ K♦ 4♥ 4♦ A♣ (平) 一對4掉三只

10♥ 10♦ 2♣ 2♠ 8♣ (勝) 掉一只亦可折

去2一對掉三只

9♠ 9♣ 8♥ 8♦ 6♣ (負) 二對點子相去

不遠不必折對

如在開撲
者下一二
家可雷司
如可在末家
跟進者衆
不可雷司



三劇資格
不小不夾
為上

三三大小
夾一折對
社人折對

(7) 三只

三只贏二對。(三張同點為三只。)

J♠ J♣ J♥ 7♦ 9♠

(勝)

有夾一張掉一
張冲二對掉弗
進冲掉進亦可
出大價又可雷

司

3♠ 3♣ 3♥ A♦ K♠

(負)

有不掉冲順子。
同花夫爾好司

(8) 順子

順子贏三只。同級相見。照下圖分輸贏。同點均

未掉牌可以
前可辦雷司
如遇雷須
或再雷司
或跟進須
見機

比順子差
強一線既
掉牌之後
至多一雷
司弗向氣

利。花樣不分勝負。

10♣ J♠ Q♥ K♦ A♣ (勝) 最大順子

A♠ 2♣ 3♠ 4♦ 5♥ (負) 最小順子

(9) 全花

同花贏順子。同級相見。以A為大。以2為小。同點均利。

A♣ 2♣ 5♣ 7♣ 9♣ (勝)

K♦ Q♦ 10♦ 9♦ 8♦ (負)

(10) 夫爾

夫爾好司。贏同花。(三張同點二張同點。為夫爾好)

此上中級
夫爾未掉
以前可三
雷司掉牌
後善觀氣
色

無論平撲
劇撲進局
不進局賀
注照例打
撲不看打

司。同級相見。只比三張。不比二張。如(甲)三張
J 兩張 2 (乙)三張 10 兩張 A 甲勝 乙負(如下圖)

J♣ J♠ J♥ 2♦ 2♣ (勝)
10♣ 10♠ 10♥ A♦ A♣ (負)

凡遇夫爾好司。無論平撲劇克撲。起手與掉
進。如有人看。及自看別人。如在劇克撲。例須
宣布。應打劇克撲一副。否則免。

(11) 四只

四只贏夫爾好司。(四張同點全齊。為四只)自2
點起。至A止。各賀二注。(賀注之多寡。起首議定)

劇克撲一
副如時
發生二副
四頭賀
大不賀小
四哀司資
格雖大如
見來勢太
健亦須留
心須太

四只二更
要小不
可自大

平撲無人
看打劇撲
一副或二

撲克指南

打劇克撲四副。應打與否。同上例。

A♠ A♣ A♦ A♥ 5♣ (勝) 可掉一只。使人

料我為二對。或

掉同花也。

2♠ 2♣ 2♦ 2♥ K♣ (負) 不掉。使人疑我

為同花。或順子。

(12) 全順

同花順子。贏四只。分大小兩種。大同花順子。各
賀八注。劇克撲八副。其餘皆為小同花順子。一
律各賀四注。劇克撲六副。應打與否。同上例。如

同時發生。兩副同花順子。點子五張皆同。公注
 賀注一律均分。(如下圖)

10♠ J♠ Q♠ K♠ A♠ (平)

大同花順子

10♣ J♣ Q♣ K♣ A♣ (平)

(平)

9♥ 10♥ J♥ Q♥ K♥ (勝)

(勝)

小全花順子

(13) A♦ 2♦ 3♦ 4♦ 5♦ (負)

(負)

(13) 規則

上海華商各總會。劇克撲規則。互有異同。分類
 錄出。以供同好者選擇。擇定之後。可于每條之
 上圈出。條目之下。留有餘地。預備各處自載為

亦
七位
候補
空
扳
定
位

定例。而免臨時誤會爭競。

(14) 人數

凡打撲克人數。以七人為正當。或公允通融。暫缺一二席。候補入局。補席在首莊之右。如在酬應處。有多至八人者。換牌不敷。常有回淘牌（上家棄牌重洗掉用曰回淘）殊覺乏味。（凡掉回淘牌者。不可將自棄之牌撥入。防吃回龍湯也。）有少至四人者。則太寂寞而少興。

(15) 鐘點

以二時為限。如欲增加時刻。必先聲明。須互相

如欲打撲
莊劇克
注碼必
加一須
半

公認時滿打郎劇克撲一週。哀司撲一副。哀司
撲公注加倍。凡遇有應打補劇克撲。隨時照補。
雖延長鐘點。亦必補完。如已打郎。郎滿再補。

(16) 注數

紅子六枚。每作十注。藍子六枚。每作五注。白子
九枚。每作一注。小子二枚。每作半注。有大子一
枚。作五十注。共合一百五十注。其注數之大小。
各自量力公定。如全副一百五十注。盡行輸完
後。不愿再添注數者。可自行出局。由六人終局。
如有人補進更好。(大約注數每注作一元二元)

亦有哀位
隨意擇位
由哀牌司
翻一張牌
數點定位

亦有作一角二角再有倍加亦有減半)

(17) 扳莊

將全副牌五十二張不拘何人查點無訛尋出

A♠ 2♠ 3♠ 4♠ 5♠ 6♠ 7♠ 洗牌

(將牌插和淘融為洗牌)交右首者循例切牌

將牌對腰掉上為切牌)自左順序派與六人自得

末張以得 A♠ 者為頭莊位子不動其 2♠

3♠ 4♠ 5♠ 6♠ 7♠ 自莊家左首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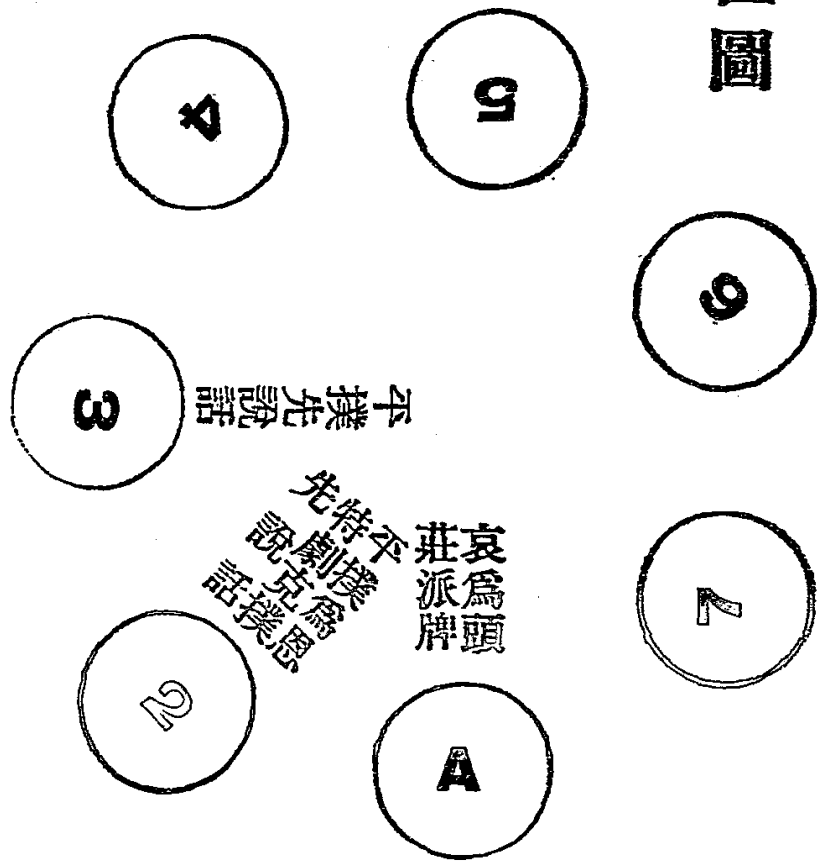
次就位滿時打郎劇克撲亦有重扳位子但須

預先聲明否則不再扳

牌對腰掉上為切牌)自左順序派與六人自得末張以得 A 者為頭莊位子不動其 2 3 4 5 6 7 自莊家左首挨次就位滿時打郎劇克撲亦有重扳位子但須預先聲明否則不再扳

平撲三位最高位
 門子雷格弗
 防吃格弗
 小資格弗
 進大資格弗
 不無增注
 怕克跟進
 劇者撲開
 撲家下撲一
 二家為高
 門子如手
 氣不順少
 進免吃雷
 司如自格有
 雷司資非
 速雷司格
 哀司同花
 以不上之資
 格不可放
 門不之
 倘遇辦克
 須臨機應
 變弗持強

(18) 位圖



撲克指南

十五

亦加有恩特
倍再加進局
者無入倍加
如副進局特
局亦有人進
撲特倍有照
恩日做倍加
名曰做倍加
劇克撲大

(19) 公注

恩特預出一注（例可隨意自增）下家欲進局者必視恩特之注起碼加倍。至多不能過限額。劇克撲公注各人預出二注。哀司撲各人預出四注。轉撲各加半注。或定一注。各擺門前。弗使有缺。公注分二種。甲恩特一注。進局二注。J撲二注。開撲五注。雷司五注。乙恩特一注。進局二注。J撲三注。開撲十注。雷司十注。至於注數之大小。各自議定。不必備載。（以上注數約言之。有加倍。有減半。可於公注條目之下空地。公議添載。為

拚牌最要
留心不可
之離眼可
脫離眼可
種種弊類
詳見六類
五防弊類

例。

(20) 派牌

由莊家洗牌。交右家切牌。(切牌不准剝一張。拍一下。及數張。)仍由莊家自左首挨次各派一張。莊得末張。連派五次。計三十五張。剩十七張。放在莊前。預備掉換。(牌制以五張為一副。許掉換一次。)

(21) 劇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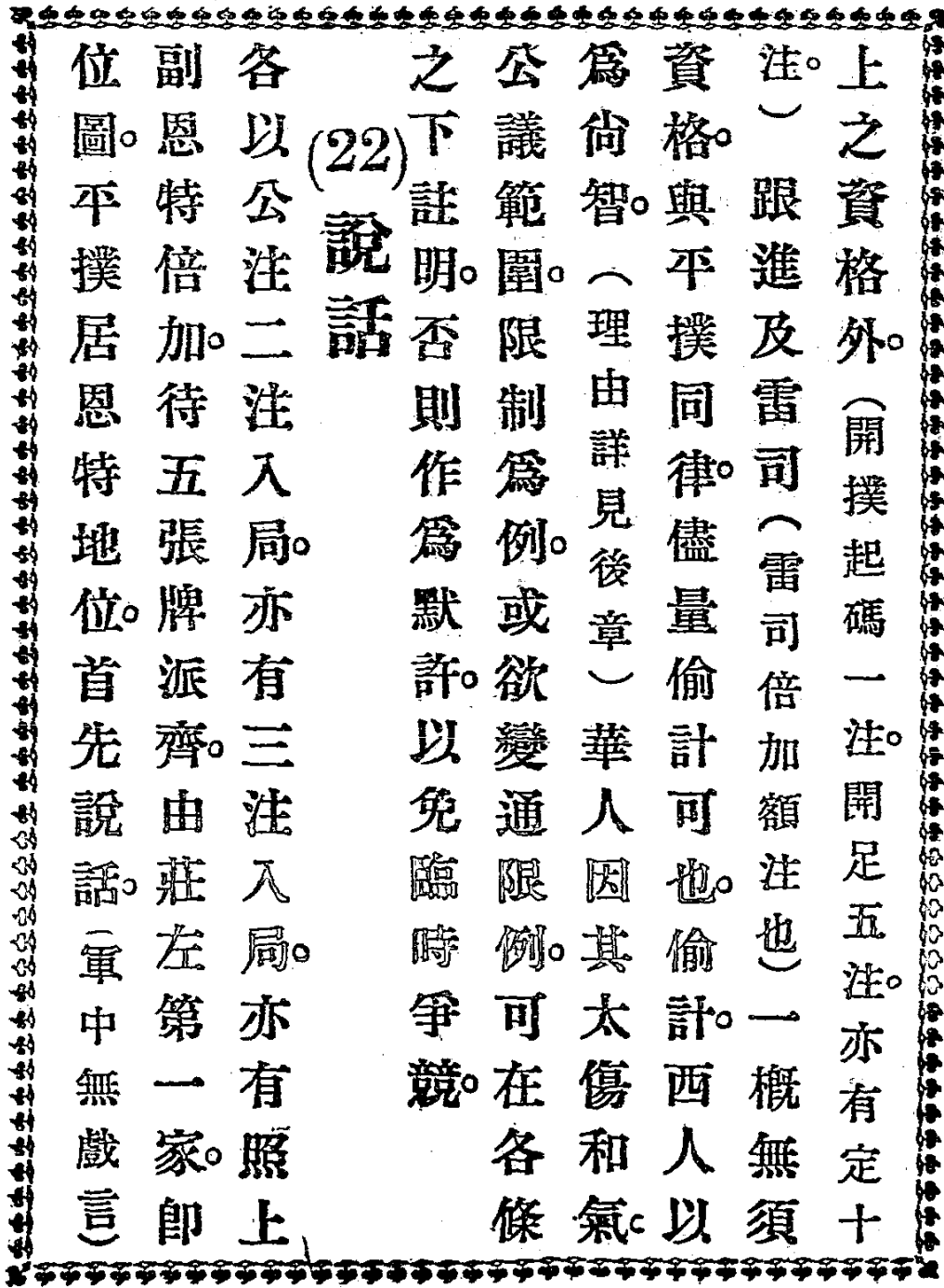
開場第一次。循例打劇克撲一副。故先言劇克撲之理由。西人原制。除開撲者。須有一對丁以

上之資格外。(開撲起碼一注。開足五注。亦有定十注。)跟進及雷司(雷司倍加額注也)一概無須資格。與平撲同律。儘量偷計可也。偷計。西人以爲尙智。(理由詳見後章)華人因其太傷和氣。公議範圍。限制爲例。或欲變通限例。可在各條之下註明。否則作爲默許。以免臨時爭競。

(22) 說話

各以公注二注入局。亦有三注入局。亦有照上副恩特倍加。待五張牌派齊。由莊左第一家。卽位圖。平撲居恩特地位。首先說話。(軍中無戲言)

說必依
次不
序不
司以
派開
再取
點者
巧



亦有限定
開足不得
減少

有對大小管
點四掉一
及花兩頭
同子皆可
順進不順
跟進不順
少跟

(23) 開撲

有一對J以上之資格。即可開撲。再進公注。自一注至五注為限。亦有至十注為限。須預先聲明。不及資格者。喊派司。或用手在檯上輕拍一下。挨着下家照例說話。

(24) 跟進

劇克撲。上家已經開撲。自家雖不及格。亦可照注跟進。因自度有掉進資格故也。如上家叫派司。祇可同喊派司。

(25) 雷司

未掉以前
近時通行
兩對雷司
及對雷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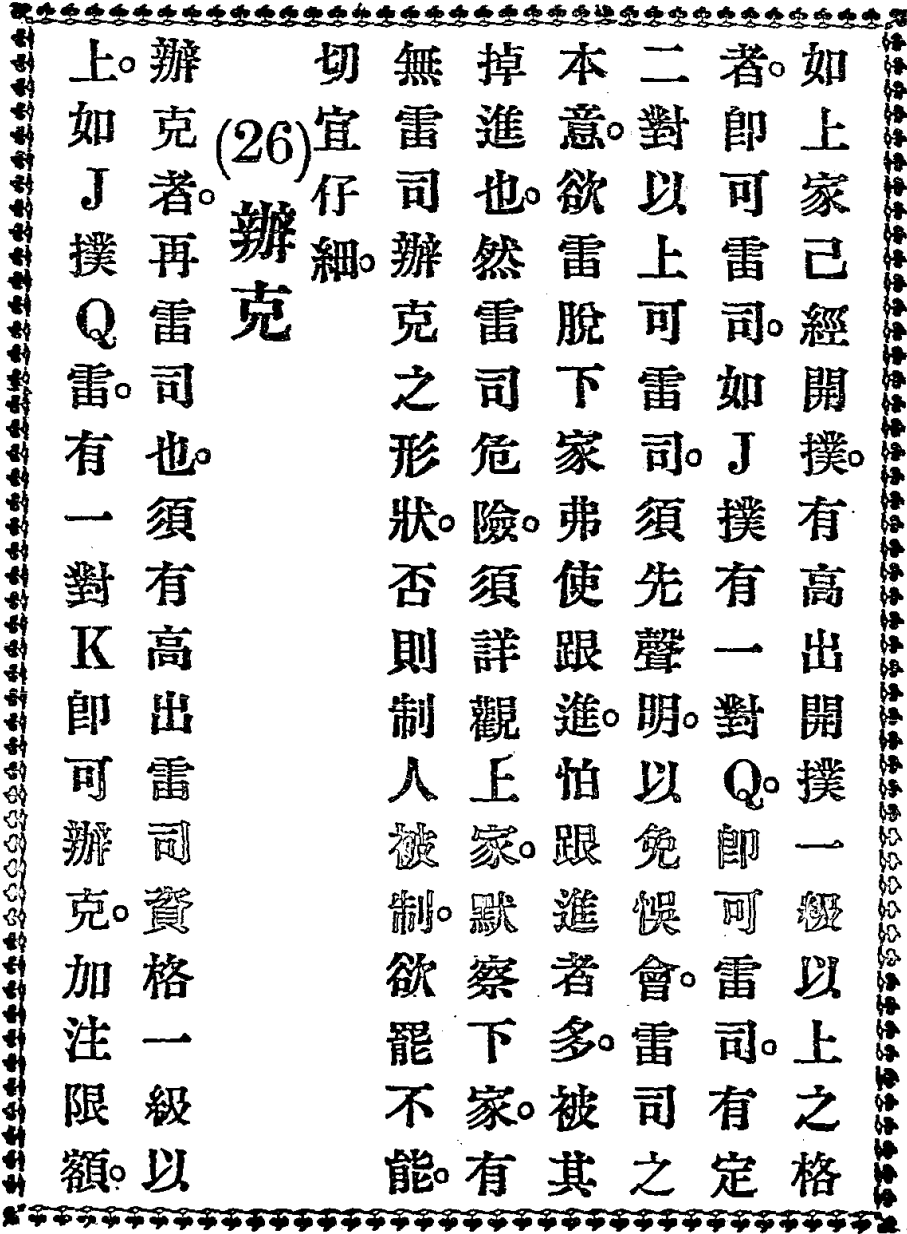
既掉牌之
後一元二
元小撲二
亦通行及
對雷司五
辦克如五

撲克指南

如上家已經開撲。有高出開撲一級以上之格者。即可雷司。如J撲有一對Q。即可雷司。有定二對以上可雷司。須先聲明。以免誤會。雷司之本意。欲雷脫下家。弗使跟進。怕跟進者多。被其掉進也。然雷司危險。須詳觀上家。默察下家。有無雷司辦克之形狀。否則制人被制。欲罷不能。切宜仔細。

(26) 辦克

辦克者。再雷司也。須有高出雷司資格一級以上。如J撲Q雷。有一對K即可辦克。加注限額。



元以
上六十
多以三
做輸贏
只克以

如遇雷司
亦可再放
門子自己
合算以多
得利益為
注

依上定例可也。或定二對雷司。辦克亦必二對。如開撲與跟進者。被下家雷司。及辦克。挨到門前。欲跟進須補足最後之注數。不跟棄牌。公注充公。為戰有品。如自度資格為優。可照最後之數。再雷司。加注之限同上。總之每加注以定例為限。不得踰越。如加注者。不遇人倍加。自己不得再加。

(27) 放門

如上二家開撲。自己已有夫爾好司以上之資格。不必雷司。以開放主義為利。如遇相近末家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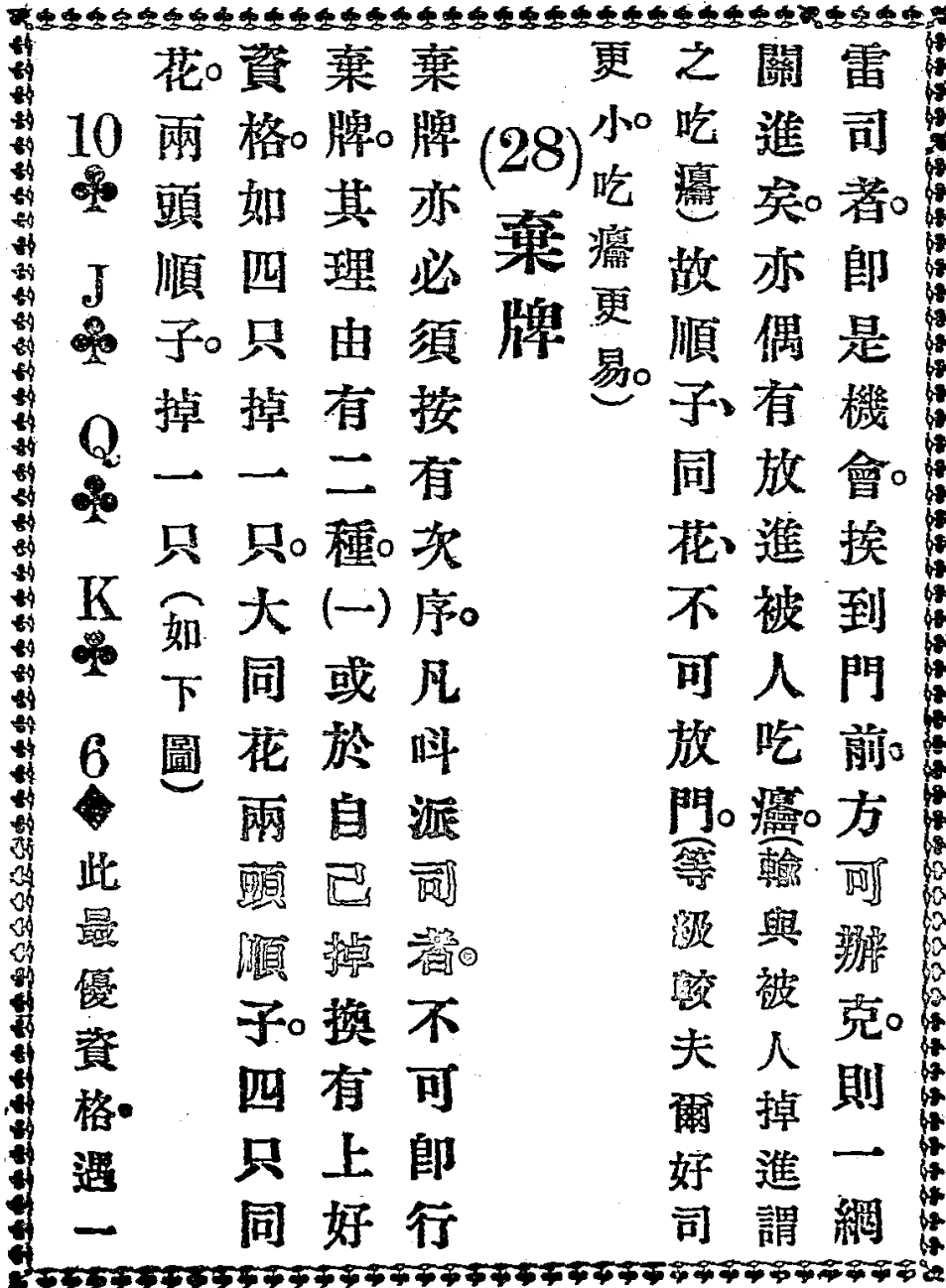
雷司者。即是機會。挨到門前。方可辦克。則一網
 關進矣。亦偶有放進被人吃癩。輸與被人掉進。謂
 之吃癩。故順子同花。不可放門。等級較夫爾好司
 更小。吃癩更易。

(28) 棄牌

棄牌亦必須按有次序。凡叫派司者。不可即行
 棄牌。其理由有二種。(一)或於自己掉換有上好
 資格。如四只掉一只。大同花兩頭順子。四只同
 花。兩頭順子。掉一只(如下圖)

10♣ J♣ Q♣ K♣ 6♦ 此最優資格。遇一

跟辦
克進
後再
遇



順時雷可
亦要跟進

兩頭順比
同花少掉
尤一只資格

平撲不進
劇撲順時
跟進

雷司亦要限進。

A ♠ 3 ♠ 5 ♠ 7 ♠ 9 ♣ 此可跟進資格。如

跟進後遇雷司可

再跟進。未進雷司

不跟。不順時不跟。

10 ♣ J ♠ Q ♥ K ♦ 3 ♣ 同上。

如一對。希望掉進為二對。或三只。或夫爾好司。

四只頭。(如下圖)

4 ♣ 4 ♠ 7 ♣ 9 ♥ J ♦ 順時可跟。不順

不進。

先說改掉一
只後防牌
三只微有記
面及已見
認一目彼經
露一目掉
此遺同花
弗遺同花

故須等候。盼下家有開撲者。仍可跟進。(二)有關於他人進行妨害。如上家有大資格。欲多放進局爲利。見下家先棄牌者多。不得不卽行雷司也。又有可跟可不跟者。見先棄牌者多。度掉進之後。利益少。亦不願跟進也。故棄牌必按次序。掉牌之後。亦應遵守此義。不可違例。自由擲棄。

(29) 掉牌

劇克撲與平撲一律。必須進局者。將公注照最多注數補足。不進局者棄牌。由莊家逐一詢問掉幾只。欲掉只數。先行剔出擲去。然後逐一照

或順子對故
改留一只再
掉三只又
有希望三
先說掉三
一只後欲掉
一只同擊

或因被吃
開摸進下
家掉一對
癢故一只
夾一一只
有夾二只
又有二對
不掉牌

出價最難
一恐所贏
不足二可
吊人勝子
三怕班門
弄斧四防
引鬼入門

數發給。掉換只數不得更改。如先說掉一只。後說換三只不准。凡有不掉牌者。越過問下家。

(30) 掉法

按照正理掉品。一對掉三只。二對掉一只。三只掉二只。順子同花。夫爾好司。不掉。四只頭。可掉。可。不掉。其不正當之掉法。及種種欺詐之術。(詳見後章偷計)

(31) 出價

由開撲者出價。分二種。(甲)三只頭。可出足定額。(乙)二對。可出足定額。定額亦有二種。(甲)五注。(乙)

十注。不及額者。亦分二種。(甲)一注二注。(乙)一二三四五注止。出價不足者可。出價過額者。賠注數之多寡。臨時議定。以免悞會。

(32) 不出

如掉牌之後。自以為資格太小。不出價者。名為放棄權利。下家雖一無資格。亦可頂上家出價。下首如皆無資格不看。則出價者。即可得撲。倘上首皆不出價。在局末家得撲。故棄牌必須挨次也。(如手中無牌。何能得撲)

(33) 放價

誘敵中計
謂之用勝
子如我居
在彼地切
在彼地切
在彼地切

自今通行
兩對雷司
擲之極難

無論平撲劇克撲。掉牌之後。應先說話出價者。手中有大牌。如上中級夫爾好司之類。

J♣ J♠ J♥ Q♦ Q♣

同進局者有三五家。揆度敵者。必有掉進同花。與順子。及三只頭。不可先出大價。恐被看看。不能贏足。只須出小注。待下家雷司及辦克。大是際會。方可再雷司也。(此上中級夫爾好司至多不得過兩雷)

(34) 擲足

劇克撲。掉牌之後。限二對雷司者。偷計性質太

須十分審
 詳敵實否
 格不實妄
 則如自妄
 動與開二
 哀亦必度
 對者確是
 敵對方有
 兩對方可
 否則未之
 不敗慎之
 慎之

重。所行不廣別論。今以三只雷司者。言其拿穩
 拷足之理由。如同局中有一家。料定此家為三
 只頭。我手中有三只A。或三只K。以意度之。必
 操勝利。故出足額數。使彼有不能不看之勢。料
 定彼為三只。以雷司掉牌驗之。十中八九。如我
 開撲。下家雷司。彼即辦克。我跟進。我掉二只。或
 夾一只掉一只。彼如掉二只。則一定三只無疑。
 拷足可也。如彼掉一只。切不可出足限額。恐彼
 二對。掉進夫爾好司。要回雷司。如掉不進不看。
 平撲亦然。詳見後章。知己知彼。百戰百勝。

自度資格
看又不審確他
人又資確
敵者仲之
亦伯雷切
間故雷切
以嚇之
宜仔細弗
弄巧成拙
宣布為表
白無私以
杜絕者取
巧

(35) 加注

即掉牌之後雷司是也。分二種。(甲)限三只頭可
雷司。(乙)限二對可雷司。臨時言明。雷錯照開錯
例賠。切宜仔細。

(36) 宣布

凡開撲者。遇雷司不願跟進。不可棄牌。留後宣
布。雷司者。遇辨克。不願跟進。同上。又掉牌之後
出價。遇雷司及辦克者。未有資格。不能看者。一
律須當宣布。違者照開錯例賠。

(37) 看牌

死看招偷
不看招者
先度敵者
穩否次辨
其氣態如
何以定看
否

如只有單
哀或留一
可隨掉三
只亦得有
只且可掉
進仍得
撲然亦掉
不進居多
如未跟齊
還是早聲
明是賠上
算

凡遇出價。有資格可以看。不及格不看。看者照注比較也。如人出大注。即限額之最多注數也。我未有資格。可不看。倘有資格不看。亦為放棄權利。

(38) 開錯

如 Q 撲 J 開。K 撲 Q 開之類。總言之未及格而開。謂之開錯。應照檯上之注數。如數賠一副。預備下副由六人自打。開錯者脫離賠局。至本副公注。歸進局者戰有。與賠者不涉。(補救開錯只)

(39) 雷錯

此處為垂直邊框裝飾線

減輕賠款
防有賠者
眼尖算定
可掉進胃
險空開

轉撲次數
愈多公注
資多稍應
亦格理有
跟進

與開錯一例照賠。但雷錯公注更多。賠款又巨。切宜仔細。如順子之類。慎防看錯。切弗大意。如欲減輕賠款。須預先聲明。最好議妥之後。註明條目之下。

(40) 轉撲

如劇克撲。各無資格開撲。各加半注。亦有加一注者。推下家為莊。名曰Q撲。自Q撲遞加至K、至A、至A宕撲。再下至劇克撲。再可轉至哀司。每次不開。各加半注。亦有加一注。推下家為莊。總以開脫為止。

平撲夫爾
好司不
不補四
頭不
一副
一副
順子
一副
有補
一副
亦

亦
有
入
打
一
局
週
明
撲

(41) 補撲

臨時發生謂之補劇克撲。無論平撲。劇克撲。郎劇克撲。哀司撲。如遇夫爾好司。四只頭。同花順子之類。及開撲而無人跟進。開者得檯上公注。謂之空撲。亦應補一副劇克撲。又平撲無進局者。亦應補打劇克撲一副。

(42) 郎撲

以所限鐘點滿足。即行打郎劇撲克一週。自頭莊起。挨次輪莊。各自莊家總出公注十四注。亦有二十八注。打法一律與平常劇撲克相同。不

哀司撲最
大之撲
也全在
贏皆於
此宜十
注意有
必跟大
資格或
或放當
者見機
弗大意
切

開轉撲亦同。每次各加半注。亦有加一注連莊。必待開撲之後輪到下家爲莊。一週打完。接打哀司撲一副。

(43) 哀撲

哀司撲各出公注四注。亦有出入注。挨到第一次郎劇克撲首莊爲莊。如不能開。各加半注。亦有加一注。不連莊。輪到下家爲莊。仍爲哀司撲。非有一對哀司以上之資格。永不許開。挨次磨莊。至開脫而後已。假使有開撲者。而無跟進。補打一副劇克撲。不補哀司撲。

輪莊撲有
強迫性
喜做輸贏
着贊成

軋撲為杜
撰名為杜
之極少

(44) 莊撲

每到新得劇克撲者為莊。打劇克撲一副。名曰輪莊撲。此乃抽頭之局。不可為例。

(45) 軋撲

凡起首人數不足。後來補席。名曰軋進劇克撲。亦為抽頭起見。不可為例。平撲以尙智遊戲為主義。可進可不進。任人自由。至於劇克撲。各人預出公注。已有強迫之意。若再為抽頭起見。額外硬添名目。失却文明遊戲之本意矣。

(46) 平撲

新到劇克撲者為莊。打劇克撲一副。名曰輪莊撲。此乃抽頭之局。不可為例。

平撲自顯
能者各顯
手以穩
不敏至
健為主
胃險一層
必因人而
使弗班門
弄斧引鬼
上門

如進局者
多未遇雷
司可補救
跟進如三
掉二同花
邊張以插
順子以及
哀開皆可

中西一例。除依牌律外。概無限制。欺詐虛實。暢所欲為。西人遊戲。亦寓有尙智之術。所謂兵不厭詐是也。

(47) 恩特

頭掉牌。未說話。卽位圖中莊左之第一家。例出公注一注。亦有二注。又可照定例自增注數。惟不得過定額之半。因進局者必倍增注數。恐要踰額也。待五張牌派齊之後。由左一家先說話。不限資格。任人進局。進局注必須起碼照恩特倍注。至滿額為止。如不進局。立卽棄牌。棄牌之

路頭本反
客為利
恩特之
益應先
牌末通
現任牌
二掉或
說話不
手氣順
燒路頭
亦燒有
偶亦路
驗頭

後。不得再跟。即由下一家說話。例同上。如欲雷
司。及辦克者。亦不限資格。隨意所欲可也。順流
而至恩特。欲進則跟進。欲雷司則雷司。不跟進
則棄牌。公注充公。贏者得去。

(48) 路頭

恩特預出一注。下家預出二注。上海土語名曰
燒路頭。如恩特預先增注。路頭亦必倍增。進局
者再倍增。路頭者。侵奪恩特所有之利益。即反
客為主之計也。如此局未有人進。恩特亦不跟
進。預注歸路頭得去。下副接打劇克撲一副。公

地。位。最。要。講。究。如。一。特。謂。高。門。家。有。大。資。子。格。能。照。例。注。進。局。以。放。進。下。家。為。主。如。小。資。格。不。吃。雷。司。防。進。

注照例。亦有照本副恩特預注加倍。如恩特預注三注。本副劇克撲。公注為六注。

(49) 地位

平撲以恩特為優。預出一注。任人進局為戰。有品。如無人進局。預出一注可收回。為和局。下副打劇克撲。恩特為莊。莊位更優。可以制人。不受人制。恩特如有好資格。遇人進局。可以雷司。無資格不跟。惟預出一注。充公作為勝有。往往有恩特。不捨一注。免強跟進。弄成騎虎之勢。切宜斟酌。

手氣不順 平撲有哀 司一對遇 兩小對跟 雷司不稍 劇克撲掉 有異同掉 牌資格一 大牌比兩 小對為優 且吃掉進 反吃辣之 慎之

現在劇克 撲無論掉 牌前對通 行兩對雷 司有兩小 對賊派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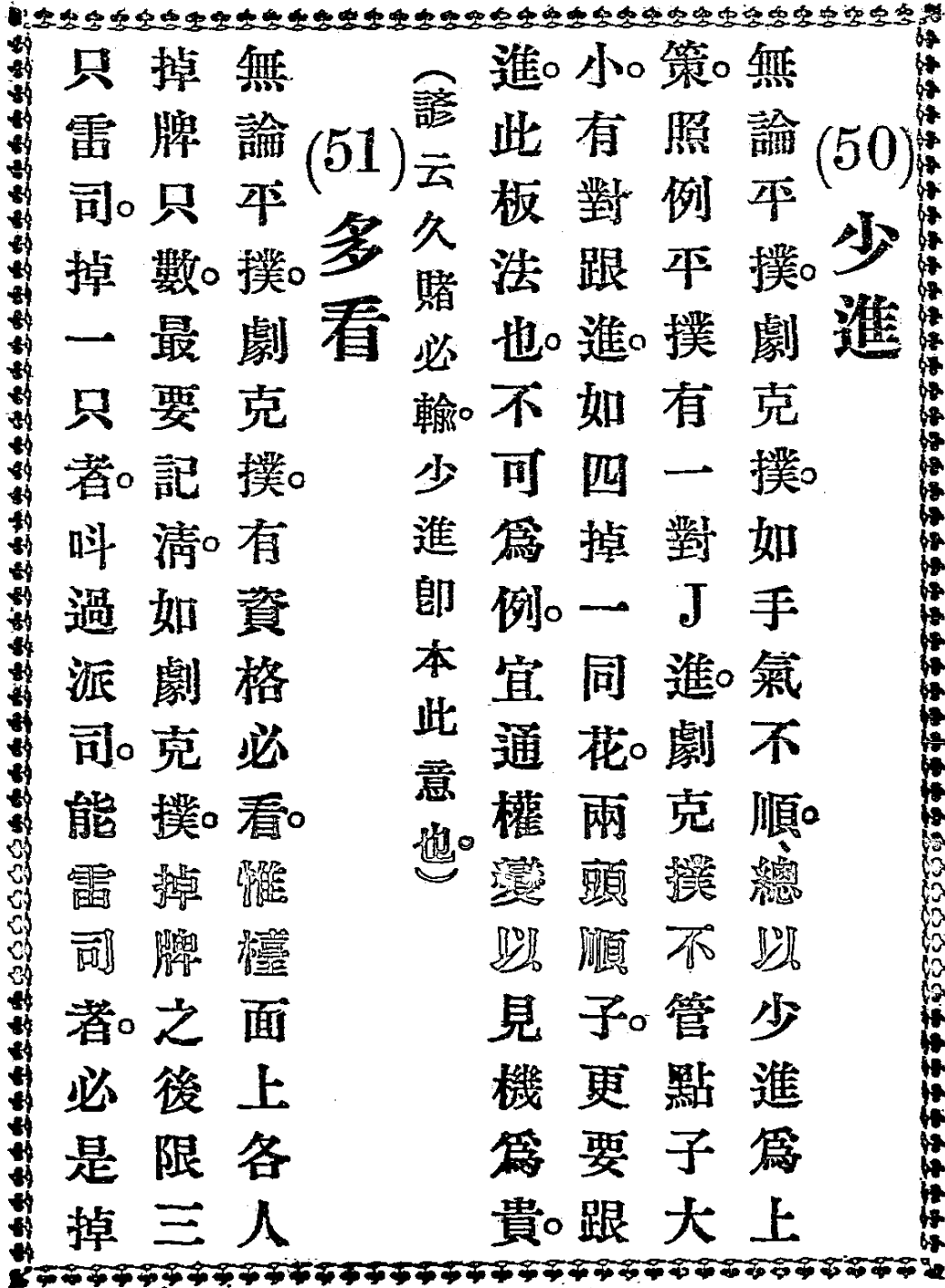
(50) 少進

無論平撲。劇克撲。如手氣不順。總以少進為上策。照例平撲有一對丁進。劇克撲不管點子大小。有對跟進。如四掉一同花。兩頭順子。更要跟進。此板法也。不可為例。宜通權變。以見機為貴。

(諺云久賭必輸。少進即本此意也。)

(51) 多看

無論平撲。劇克撲。有資格必看。惟檯面上各人掉牌只數。最要記清。如劇克撲掉牌之後限三只雷司。掉一只者。叫過派司。能雷司者。必是掉



下家開撲
再跟進可
弗進例可
雷司若認
其為同花
或順子掉
進則中有
矣亦有不
對不可防
不防牌

如遇穩派
進局以不
補為上策

進同花。或順子。如三只哀司。決不可看。平撲別
論。其未叫過派司。或三只2。軋一張。掉一張。掉
不進例。可雷司。沖作掉進夫爾好司者。有三只
5 6 點以上。必定要看。亦有遇真二對。掉進夫
爾好司者。如在平撲之中。花樣百出。無奇弗有。
西人名謂勃勒夫。華人名曰偷計。(詳見後章)

(52) 補救

如恩特者。見末近一家。猶豫進局。意欲得此預
注。或有故意增二三注。使恩特者懼而不跟。須
再三審確。又驗其平素為冒險家。不妨跟進補

撲克第一
要講紅黑
累試累驗
牌九搖牌
跟紅亦同
此意

救。或亦可雷司以嚇之。卽以其人之道。還治其
人。如恩特手中之牌惡劣照例注跟進。明爲補
救。全掉亦可。留一只大點子。掉四只亦無不可。
三只同花。嵌當邊張順子。以及留AK掉三只。
希望掉進。如掉弗進。亦須鎮靜。不可棄牌。看彼
出價。以定方針。或彼亦無資格。不敢出價。或彼
故出大價。或雷。或看。或棄。須看敵人面風。

(53) 避紅

避紅卽迴避興旺之家。如上次我被其吃癩。雖
有開撲資格。須暫避一二次。不跟爲妙。如已跟

制黑如已
征服之敵
人隨意所
欲留哀開
亦長有掉
進得撲

進。遇紅家雷司。亦不補跟爲上。

(54) 制黑

凡開撲之人。上次被我吃癩者。今我稍有資格。不必疑慮。放膽跟進。如有雷司資格。卽行雷司。雷脫下家。弗使跟進。則出奇制勝。於是乎著。至於黑家開撲。必畏首畏尾。自言自語。則其資格之大小。已畢露矣。不可不詳加細察。倘我居彼地。或開或不開。切弗露形。雷司危險。務須仔細。看下家。有無辦克形狀。避紅制黑。屢試屢驗。實非迷信也。

無論甲種
乙種開撲
者未遇雷
司不遇折
對如見全
堂跟進必
有開撲資
格折對亦
可如遇未
家如對一
定折對為
上

折對分二種。(甲)開撲者有一對J。為四只同花
或兩頭順子。見跟進者衆。怕大衆掉進。資格不
穀。故折對如下圖

9	♣	J	♣	J	♠	Q	♣	A	♣	折J	♠	掉同花
10	♠	J	♥	J	♦	Q	♦	K	♣	折J	♥	掉順子

如掉進別論。掉弗進可不動聲色。照例出價。下
家如皆未掉進。雖有小對決不敢看。仍可得撲。
但折去一張J。須留放門前弗失。否則人要說
是開錯。照例要賠。倘適遇要用回淘牌。可將此
牌顯露點子。使大衆看見。不必告訴折對。在有

現在通行
開撲者折
對先須宣
布

雖遊戲而
角勝負故
名之曰戰
團以醒目

或因參預
一言而致
一敗以定
中立以免
衝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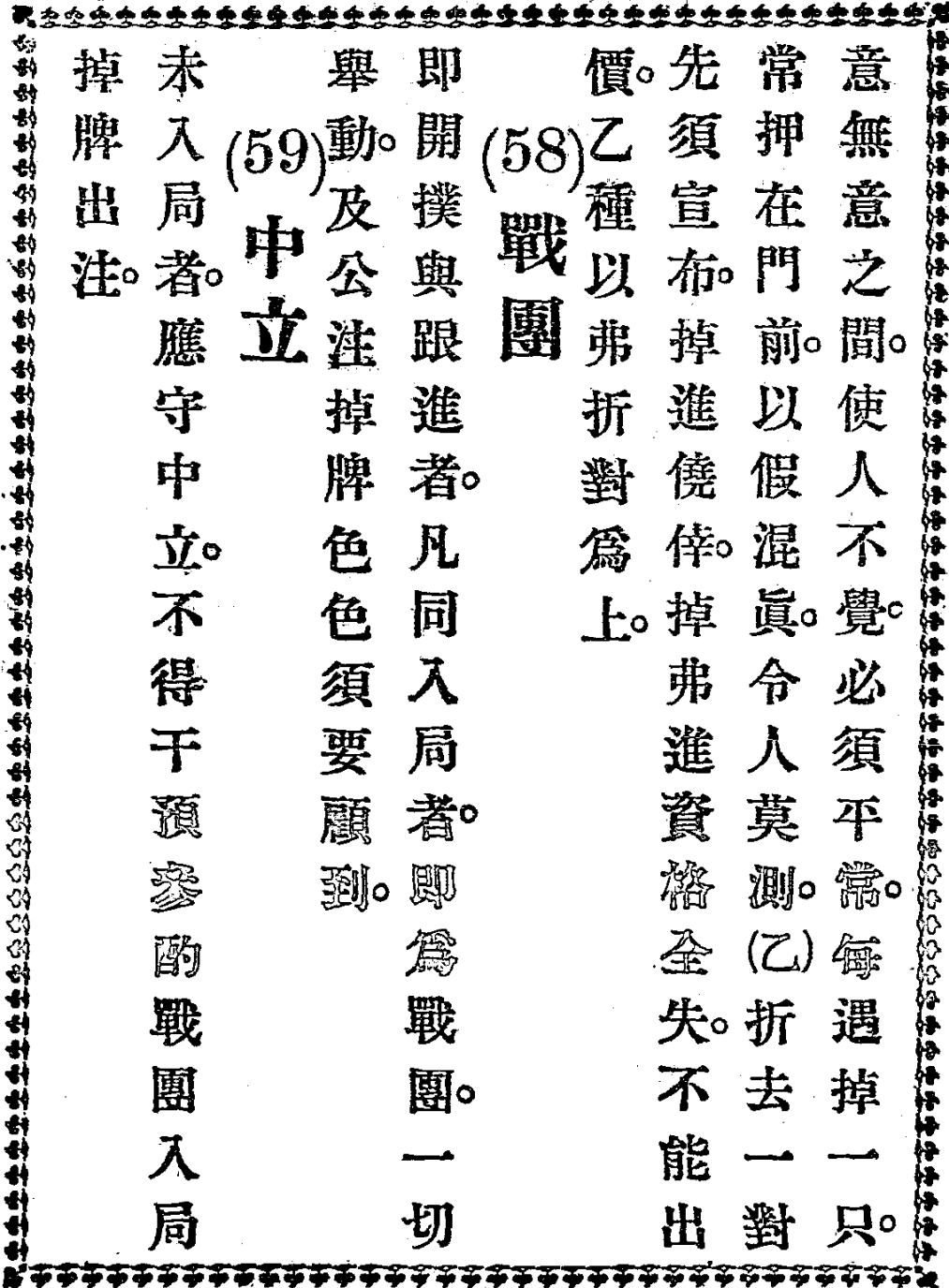
意無意之間。使人不覺。必須平常。每遇掉一只。常押在門前。以假混真。令人莫測。(乙)折去一對。先須宣布。掉進僥倖。掉弗進資格全失。不能出價。乙種以弗折對為上。

(58) 戰團

即開撲與跟進者。凡同入局者。即為戰團。一切舉動。及公注掉牌色。色須要顧到。

(59) 中立

未入局者。應守中立。不得干預參酌戰團入局掉牌出注。



見有越躍
範圍者可
監察之

先度如人
能審自已
地審及掉
牌種以情
形可信使
敵者或值
與否借徑
同局借無
方可萬無
一失若遇
死看者未
有不敗

(60) 觀戰

亦未進局者。不可謂於己無涉。應默察交戰者。種種虛實勝負。以備後局。與我有關係。

(61) 偷計

西語勃勃夫。兵不厭詐。以勝為能。西人於遊戲之中。寓有深意。實為尙智之術。故無論平撲。劇克撲。一律准許偷計。失敗者不恥。被偷者不怒。華人以其太傷感情。公議於劇克撲中。限以範圍。分二種。未掉牌以前。(甲)高一級雷司。(乙)二對雷司。掉牌之後。(甲)三只雷司。(乙)二對雷司。

現在通行牌戲。無論掉牌。以前後雷司。兩對雷司。由雷司者。出價。硬手。強。如我兩。小。對。開。撲。二。遇。下。一。家。雷。司。以。高。門。子。度。之。亦。不。過。兩。對。如。其。人。懦。弱。或。為。黑。家。不。可。即。掉。牌。不。出。必。以。牌。嚇。大。價。以。影。之。二。影。如。我。起。手。

(62) 偷法

分二種。劇克撲既限範圍。偷之極難。然亦有二門須防。(甲種)劇克撲開撲者。被高一級雷司。雷司者。本來手中只有一對Q。掉一只沖二對。如開撲者。有一對K。見下家先雷司。掉牌一只。料是二對。不敢出價。其實雷司者。只有一對Q。此等失敗。咎由自吝。又有開撲者。只有一對J。預度掉不進。料跟進者。必有一對Q。K之資格。掉一只。沖作二對。跟者不敢看。失敗同上。其實失敗者太吝。取巧者不巧。多掉二只。希望極大。

兩小對家資有默
察下家資有默
開撲下家資有默
格故下家資有默
司待下家資有默
開撲下家資有默
進掉弗雷
牌例可雷
司敵可雷
會掉進同
花與順子
也與三趁
風駛如船
如我如小
對見上家
開撲度下
家有雷司
形狀可先
跟進待下
家雷司可
辦克之敵
人料我為
不雷司為

甘於冒險。想亦因人而使也。(二)如起手三只2。或三只3。此三只中。最小之點子也。只能贏二對之資格。如見有人開撲。應得雷司。遇有回雷司。辦克者。先掉牌兩只。則為三只無疑。自度三只最小點子。必輸不得不用偷計之法。假作二對之狀。軋一張掉一張。如幸而掉進別論。掉弗進亦可出大注及雷司。敵人以為掉進夫爾好。司不敢看。間或有之。(乙種)劇克撲掉牌後兩對雷司。偷計性質更重。往往有二對不掉牌。總之劇克撲。既有限制。抱定少進多看四字。決不失。

放門子不以
 必掉牌混
 嚇退之
 四魚目混
 珠（如我
 起手大見
 各一者立
 開撲者適
 即雷撲者
 遇開撲者
 辦克掉二
 只我可掉
 三小將折
 去對顯露
 一幸而再
 掉進一對
 待辦克出
 價可再雷
 小敵入如
 三敵只頃

敗。其平撲一無限制。暢所欲為。亦有四字總訣。
 胆大心細。否則切宜少進。茲就素所歷驗者言
 之。凡偷計者必須預為地步。因人而使。若一味
 瞎偷。則成爲笨伯矣。（如偷營劫寨。必先有偵探。
 又引誘敵人使中我埋伏。）
 平撲恩特之下。第一家如起手有大牌。只能進
 例注。多恐無人跟進。如遇下家有雷司者。乃是
 機會。挨到門前。即行辦克。或遇再雷司。應否再
 辦克。須臨時察核。不可一味尙氣。然雷司之氣
 態。多半流露於外。只要細心觀察。十知八九。亦

後細傳會之法知格則看子三科
貫體然不之總不不略以決只我
通察而可可而可備上不大爲
矣久細言意言爲不一四敢點進

有聲色不動。爲此中老手。必應世良材。於交際
上大占優勝。務以穩健對付爲主。

如手中之牌。有四只同花。兩頭順子。又有兩頭
同花順子。於掉牌資格頗佳。但亦掉不進居多
數。故須預出重注。如雷司之類。掉一只裝作大
二對。掉進別論。掉弗進敵人雖有二對中點子
不看。僥倖常有。若遇穩健亦未必如意也。

(63) 捉計

本來只有一對。點子如八九十之類。既已進局。
又被雷司。勢必再跟。見雷司者掉一只。其人爲

四掉一防
其爆脫三
掉二防其
夾一氣只善
觀氣色切
弗掘強

冒險派。度其爲四掉一同花。或掉二只。小對夾
一只。或雖出重注。未必掉進。如無人看。必須要
看。或彼此皆掉同花。而又棋逢敵手。一出重注。
一則看看。竟有被一只哀司贏去。大約恩特者。
因補救起見。後來有騎虎難下之勢。又有末近
恩特者。想吃一注恩特。以致欲罷不能。爲小失
大。不可不慎。亦有因禍得福。不可爲法。顯言之。
打撲克亦不可不偷計。一味穩健。雖遇好牌。必
無人看。但不可深入重地。如二注進局。掉不進
同花。出二注。或人出一注。我加二注。偷得更好。

放牌在檢
上先行
點方可
手

揮牌者執後
派牌者執
牌在者故
意在預拾
物將預先
造就一副

失敗不多。下次使人防我有偷計性質。可得看
資。(偷計偷黑家。捉計亦黑捉家)

(64) 多張

多張與少張同例。如牌未上手。例可聲明。一律
由莊家重派。雖別人手中有好牌。亦不得藉口
違例。如牌已上手。多張少張者。可自行棄牌。不
必入局。如已入局。有輸無贏。

(65) 防弊

(一) 洗牌之後。交右家切牌。不准不切。不准數切。
不准切一二三張。防有手法也。(二) 派牌時。各須

牌信口開
 裏使人口
 河或派人
 覺或派人
 者或派人
 連手即換
 預造之牌
 遞上派牌
 者假作洗
 狀交上家
 扞牌乘回
 不備仍回
 原狀分派
 則夫爾四
 只頭全花
 順子全出
 現矣一網
 欲為防之
 打盡弗使
 之法弗使
 牌離我目
 凡遇雷司
 者平撲無
 須宣布待

眼同看派牌者。手中之牌。防其有抽底牌之手
 法。掉牌時更要留神。(三)掉牌時。底牌不用。防有
 預先看見此牌。(四)各人五張牌。必須同在檯上
 觀看。不得隱藏。使人見疑。(五)牌背須時時察看。
 恐有暗用指甲微做記認。(六)掉牌先報張數。將
 棄牌剔出。方可照數掉換。如有要改掉張數不
 准。(七)發牌者。手要提低。恐被對面有人看見。又
 須輕發。不使風吹正面朝天。(八)夾張。凡莊家派
 牌。須防他派到自已。故意夾派一張。為六張。掉
 牌時。夾棄一張。如掉進三只。棄去四只。畧不經

其棄牌一看
搶來一掉
如遇掉三
只為九花
五七九種
樣三四大牌
必與通
者申通

意。必被瞞過。(九)大弊擡轎。弊以二人串通。隨意
雷司。不勝不休。坐轎者。即有好牌。不能跟看。今
為防弊起見。凡三人以上。遇有車雷三次者。(一
車雷連雷不停也)無論平撲。一律宣布。觀戰者。
亦得臨時監察。如劇克撲。本要宣布。倘二人通
情。多雷一次。其害不可勝言。此弊特為大聲揭
出。使自愛者。不敢嘗試也。如二人對雷。雖數十
次。亦不禁。(總言之。賭中有騙。各宜在意。逢場作戲。
切忌留連。)

(66) 終論。

撲克條理
 文由舉動
 自明有引
 人由勝之
 妙入洲各
 國風行已
 久今潮流
 所及凡總
 中商會公
 會公署公
 局學校公
 舍軍營店
 鋪行棧旅
 館酒館漁
 館妓院舟
 車以會之
 家莫不居
 所莫不消
 撲克為消
 遣之具凡
 處之交際
 者不可不
 以研究此
 也備酌應

是編所載於撲克規模大畧已備。至於臨機應
 變。欲操必勝之權。談何容易。雖然吾自有說。若
 能洞悉取敗之道。則勝利在矣。（取敗四要）（一）
 （言多必失）言者忘其所以。聽者已洞見肺腑。
 故寡言為藏拙之一法。即處世之道。何獨不然。
 （二）（喜怒現形）好牌而喜。劣牌而怒。亦人之恒
 情。若喜怒不形於辭色。非大奸大慝大英雄。決
 做不到。（三）（猶豫急促）猶豫不定也。使人察知
 我手中之牌不妙。急促慌張也。被敵逆觀。我必
 有大牌。即我為中等之牌。驟遇雷司。亦必從容

不迫。進退由我。何必畏懼失勢也。(四) (剛復自用) 凡自己手中有好牌。更要當心。往往有因大牌而大輸。切宜仔細。弗一味尙氣。以爲我大牌也。人必不及。若此則真剛復自用矣。以上四要。盡人所知。但臨時忘情。不自覺耳。(提出爲戒)

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出版
中華民國八年三月四版

版權所有

著者

樂于時

印刷者

上海派克路十八號
新中華圖書館

發行者

上海派克路益壽里
新中華圖書館

寄售處

本埠外埠各書坊

特約發行所

交通路交通圖書館

總批發所

畫錦里南首共和總會

實價大洋四角

美術精品海上花影錄

本館搜集海上最

時髦名妓照片數

百種（擇其芳名

尤噪者彙爲是錄）有時裝古裝戲裝旗裝洋裝以及種種化裝

莫不全備（用最新發明之三色版珂羅版五色銅版精印栩栩欲活

如對玉人 每照詳載真實姓名年歲籍貫住址各撰小傳題詞

並及關於貴官達商之種種風流趣史 情節希奇交涉範圍極

廣）至於筆墨簡潔鮮艷合紅樓夢聊齋兩治一爐（凡

未遊上海者讀之如身歷其境）即久居申江處交際界者尤宜案置

一篇既可展玩又增閱歷也（分初二集洋裝二巨冊特價二元不折

不扣）遠近鄉埠可購郵票二元二角用皮紙固封直寄本館即將回

件保險寄上 上海派克路十八號新中華圖書館啓